

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在公司对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本着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2019年预计与关联方的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、接受租赁等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日常关联交易，交易的价格、定价方式符合市场定价原则，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未发现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公司已就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充分论证，相关关联方的财务状况良好，经营规范，履约能力良好；我们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周婷、韩虎、王怀芳

2019 年 4 月 19 日